

股票代碼：1708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99號23樓
電 話：(02)2704-7272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9～41
(七)關係人交易	42
(八)抵質押之資產	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4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其 他	4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4～45、52～5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56
3.大陸投資資訊	45、57
(十四)部門資訊	46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6～51

會計師核閱報告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第三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部份子公司，係依該等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季報告為依據，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其資產總額分別為575,468千元及529,559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8.17%及7.71%；負債總額分別為60,976千元及50,855千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1.95%及1.63%；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其綜合損益分別為4,733千元及(1,389)千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之2.89%及(0.82)%。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第三段所述該等投資公司財務季報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第一段所述之合併財務季報告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 柏 淑

會 計 師：

關 春 修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 國 一〇二 年 五 月 七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133,536	16	715,823	10	827,494	12	678,509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 361,740	5	481,716	7	454,936	7	529,835	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六)								
	產－流動(附註六(二))	10,000	-	-	-	9,952	-	9,578	-		及八)	140,779	2	177,789	3	195,498	3	203,446	3
1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150	應付票據	21,202	-	21,045	-	21,757	-	43,994	1
	(附註六(二))	28,528	-	139,012	2	303,266	4	255,808	4	2170	應付帳款	392,365	6	552,614	8	361,077	5	201,829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	154,201	2	149,729	2	166,177	2	177,862	3	2209	應付費用(附註六(十))	149,209	2	148,255	2	131,220	2	139,75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409,680	6	532,072	8	338,885	5	378,950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47,891	1	22,624	-	80,786	1	66,898	1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480,438	7	614,645	9	632,207	9	543,732	8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9,695	1	61,266	1	44,831	1	41,45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1,698	1	58,366	1	79,254	1	60,645	1		流動負債合計	1,162,881	17	1,465,309	21	1,290,105	19	1,227,206	1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4,070	-	44,196	1	45,418	1	43,202	1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2,302,151	32	2,253,843	33	2,402,653	34	2,148,286	33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六)及八)	1,555,755	22	1,314,791	18	1,441,376	21	1,560,442	23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4,641	6	404,641	6	392,651	6	384,887	6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六(八))	8,904	-	9,602	-	4,190	-	5,009	-
	(附註六(二))	153,562	2	150,902	2	146,167	2	148,525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1,969,300	28	1,729,034	24	1,838,217	27	1,950,338	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五)、										負債總計	3,132,181	45	3,194,343	45	3,128,322	46	3,177,544	48
	(七)、七、八及九)	4,431,498	64	4,415,652	63	4,197,881	62	4,328,059	63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二)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5,080	-	5,080	-	5,514	-	6,153	-		、(九)、(十)及(十一))：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七)、八									3100	普通股股本	1,578,397	22	1,578,397	23	1,578,397	22	1,578,397	23
	及九)	143,564	2	108,385	2	108,043	2	108,403	2	3200	資本公積	8,406	-	8,101	-	9,381	-	9,076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七))	5,333	-	5,333	-	9,722	-	9,843	-		保留盈餘：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39,037	68	4,685,352	67	4,467,327	66	4,600,983	67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8,245	8	598,245	9	548,913	8	548,913	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276	2	-	-	-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1,463,279	21	1,439,019	21	1,439,277	21	1,284,843	19
												2,193,800	31	2,037,264	30	1,988,190	29	1,833,756	27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13,982)	-	(54,460)	(1)	(31,669)	-	-	-
											兌換差額	15,019	-	49,867	1	74,357	1	26,899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37	-	(4,593)	-	42,688	1	26,899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781,640	53	3,619,169	53	3,618,656	52	3,448,128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127,367	2	125,683	2	123,002	2	123,597	2
											權益總計	3,909,007	55	3,744,852	55	3,741,658	54	3,571,725	52
資產總計		\$ 7,041,188	100	6,939,195	100	6,869,980	100	6,749,269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041,188	100	6,939,195	100	6,869,980	100	6,749,269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錢蔭範

經理人：傅春生

會計主管：何搥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3月		101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六(七)及十三)	\$ 1,007,974	102	971,467	102
4170	減：銷貨退回(附註六(三))	5,329	1	8,192	1
4190	銷貨折讓	5,941	1	5,564	1
	營業收入淨額	996,704	100	957,711	100
5111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五)、(八)、(十)及十二)	781,911	78	717,391	76
5900	營業毛利	214,793	22	240,320	24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五)、(七)、(八)、(十)、(十一)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6,533	8	62,198	6
6200	管理費用	45,759	5	41,92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57	-	2,056	-
	營業費用合計	123,949	13	106,176	10
6900	營業淨利	90,844	9	134,144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七)及(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130	-	56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086	11	50,881	5
7050	財務成本	(7,823)	(1)	(9,307)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7,393	10	42,137	4
7900	稅前淨利	188,237	19	176,281	1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九))	30,137	3	22,588	2
8200	本期淨利	158,100	16	153,693	16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二)及(十))：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478	4	(31,669)	(3)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	(34,848)	(4)	47,458	5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630	-	15,789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63,730	16	169,482	1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56,536	16	154,434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1,564	-	(741)	-
		\$ 158,100	16	153,693	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62,166	16	170,223	18
8220	非控制權益	1,564	-	(741)	-
		\$ 163,730	16	169,482	18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二))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9		0.98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0.98		0.9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錢蔭範

經理人：傅春生

會計主管：何搢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	特別盈	未分配	合 計	國外營運機構	備供出售金	公司業主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 本		餘公積	餘公積	盈 餘		財務報表換算	融商品未實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之兌換差額	現 (損) 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78,397	9,076	548,913	-	1,284,843	1,833,756	-	26,899	3,448,128	123,597	3,571,72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附註六(十一))	-	305	-	-	-	-	-	-	305	163	468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淨利	-	-	-	-	154,434	154,434	-	-	154,434	(741)	153,693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1,669)	47,458	15,789	-	15,789
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4,434	154,434	(31,669)	47,458	170,223	(741)	169,482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17)	(17)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78,397</u>	<u>9,381</u>	<u>548,913</u>	<u>-</u>	<u>1,439,277</u>	<u>1,988,190</u>	<u>(31,669)</u>	<u>74,357</u>	<u>3,618,656</u>	<u>123,002</u>	<u>3,741,658</u>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78,397	8,101	598,245	-	1,439,019	2,037,264	(54,460)	49,867	3,619,169	125,683	3,744,85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	-	-	-	132,276	(132,276)	-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附註六(十一))	-	305	-	-	-	-	-	-	305	163	468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淨利	-	-	-	-	156,536	156,536	-	-	156,536	1,564	158,100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0,478	(34,848)	5,630	-	5,630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156,536	156,536	40,478	(34,848)	162,166	1,564	163,73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	-	-	-	-	-	-	(43)	(43)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78,397</u>	<u>8,406</u>	<u>598,245</u>	<u>132,276</u>	<u>1,463,279</u>	<u>2,193,800</u>	<u>(13,982)</u>	<u>15,019</u>	<u>3,781,640</u>	<u>127,367</u>	<u>3,909,007</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錢蔭範

經理人：傅春生

會計主管：何搥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1月至3月	101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8,237	176,28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70,985	68,381
備抵銷貨退回及銷貨折讓提列數	7,053	6,74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68	4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	-
處分投資利益	(43,474)	(48)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374)
固定資產轉列費用數	1,866	10,191
利息收入	(130)	(483)
利息費用	7,823	9,30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44,600	94,1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		
應收票據	(4,472)	11,685
應收帳款	115,339	33,320
存貨	134,200	(88,540)
其他流動資產	(13,332)	(18,63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256	(1,7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淨變動合計	261,991	(63,9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		
應付票據	157	(22,237)
應付帳款	(160,249)	159,248
應付費用	1,783	(3,927)
當期所得稅負債	(4,870)	(296)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1,553)	(59)
應計退休金負債	(698)	(8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淨變動合計	(175,430)	131,9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合計	86,561	68,008
調整項目合計	131,161	162,19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19,398	338,476
支付之利息	(8,652)	(13,910)
支付之所得稅	-	(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0,746	324,56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19,11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退回股款	-	4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697)	(14,157)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21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5,179)	3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2,234	(13,62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19,976)	(74,899)
舉借長期借款	235,657	-
償還長期借款	(32,109)	(49,114)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43)	(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3,529	(124,0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8,796)	(37,9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7,713	148,9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15,823	678,50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33,536	827,49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董事長：錢蔭範

經理人：傅春生

會計主管：何搥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四十六年三月二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原名東南碱業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年五月十六日變更公司名稱為東碱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與具有控制能力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係經營純碱、小蘇打、硫酸鉀、鹽酸、氯化鈣及各項副產品之製造及買賣、船舶之經營及出租、光學儀器製造及產品設計、普通汽車貨運及光學電子產品仲介，請詳附註十四。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五月七日於董事會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	2013.1.1
2011.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	2013.1.1

由於上述規定尚未經金管會認可，故合併公司尚無法評估於首次適用期間對財務報告可能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季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2.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本公司	Sesoda Steamship Corporation(以下簡稱SS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東典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典貿易公司)	一般貿易及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東典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典光電公司)	光學儀器製造及產品設計	65.08 %	65.08 %	65.08 %	65.08 %
本公司及SSC	Sesoda Investment (BVI) Ltd.(以下簡稱SIL)	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		
SSC	Southeast Shipping Corp.(以下簡稱SES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SSC	Southeast Marine Globe Corporation(以下簡稱SMG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 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SSC	Southeast Marine Transport Corporation(以下簡稱 SMT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 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SSC	SE Harmony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SEH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 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SSC	SE Bulker Corporation(以 下簡稱SEB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 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SSC	SE Apex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SEA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 業務	100.00 %	100.00 % (註2)	- %	- %
SSC	SE Marine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SEM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 業務	100.00 % (註3)	- %	- %	- %
SSC	SE Carrier Corporation (以下簡稱 SECC)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 業務	100.00 % (註3)	- %	- %	- %
東典貿 易公司	載豐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 稱載豐貨運公司)	普通汽車貨運業務	75.00 %	75.00 %	75.00 %	75.00 %
東典光 電公司	East-Ten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以下簡稱EIH)	光學電子產品仲介 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註1)本公司及SSC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對SIL增加預付投資價款分別為12,492千元及12,482千元。

(註2)SSC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以美金14,500千元成立SEAC。

(註3)SSC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成立SEMC及SECC，惟尚未投入股本。

(四)外幣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股利收入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5)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永久性跌價損失之跡象，則認列減損損失。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該金融資產之淨帳面價值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

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管理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6)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

(1)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長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金融負債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係依各類別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之成本超過淨變現價值時，應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並將該沖減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若續後期間淨變現價值增加，則於原沖減金額之範圍內，迴轉貨淨變現價值增加數，並於列為回升時銷貨成本之減少。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5～55年
(2)機器及設備	2～14年
(3)租賃改良	1～5年
(4)運輸設備	3～5年
(5)航運設備	10～18年
(6)其 他	2～1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租 賃

1.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承租人

合併公司之租賃係營業租賃，該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 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2. 租賃收益

出租航運設備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益之減少。

(十三) 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日，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十六)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分紅配股、員工認股權及子公司發行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計算母公司每股盈餘之分子時，應將合併淨利扣除按持股比例計算之子公司已實現淨利，並加計母公司享有子公司稀釋每股盈餘之份額。

(十七)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預期與首份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而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九個月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八)，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零 用 金	\$ 10,224	10,956	15,293	15,956
活期存款	10	10	10	10
支票存款	160,787	97,743	145,736	100,564
外幣存款	805,826	542,559	396,762	211,425
定期存款	29,930	37,840	246,072	326,953
附買回債券	<u>126,759</u>	<u>26,715</u>	<u>23,621</u>	<u>23,60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133,536</u>	<u>715,823</u>	<u>827,494</u>	<u>678,509</u>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五)。

(二)金融資產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開放式基金	<u>\$ 10,000</u>	<u>-</u>	<u>9,952</u>	<u>9,578</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上市櫃股票－永豐金融控股公司	\$ 28,528	124,501	249,462	215,967
－鑫創科技公司	<u>-</u>	<u>14,511</u>	<u>53,804</u>	<u>39,841</u>
合 計	<u>\$ 28,528</u>	<u>139,012</u>	<u>303,266</u>	<u>255,808</u>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股票投資－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17,030	17,030	17,030	17,030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11,910	11,910	11,910	11,910
－中經合國際創業投資公司	-	-	1,125	1,125
－OPTORUN	3,046	3,046	3,046	3,046
－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公司	5,010	5,010	22,223	22,223
－河北歐克精細化工(股) 公司	116,566	113,906	90,371	92,729
－其 他	<u>-</u>	<u>-</u>	<u>462</u>	<u>462</u>
合 計	<u>\$ 153,562</u>	<u>150,902</u>	<u>146,167</u>	<u>148,525</u>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備供出售上市櫃股票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成本分別為13,509千元及228,909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增加(減少)(34,848)千元及47,458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分別為15,019千元及74,357千元。

合併公司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係因該等公司股票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增資

合併公司以現金方式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對河北歐克精細化工(股)公司投資金額為24,974千元，業經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2.減資

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及減資退股款，本公司之投資按持股比例減少667千股及按原始投資金額退還股款4,445千元，其對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中經合國際創業投資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及減資退股款，本公司之投資按持股比例減少863千股及按原始投資金額退還股款1,500千元，處分利益計375千元。

3.處分及清算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台測公司(列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股票投資—其他)清算匯回投資款48千元，惟該長期投資之帳面價值已於以前年度降至為零，故列入處分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之淨利益項下。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出售永豐金融控股公司及鑫創科技公司部分持股，淨售價119,110千元，出售利益計43,474千元，列入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利益項下。

民國一〇一年度出售永豐金融控股公司及鑫創科技公司部分持股，淨售價206,536千元，出售利益計66,772千元，列入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利益項下。

民國一〇一年度出售若干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淨售價1,528千元，出售利益計1,066千元。

4.其他

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評估採成本法衡量之股票已發生減損或永久性跌價者，認列已實現損失為12,768千元，列入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項下。

5.敏感度分析—權益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 導 日 證 券 價 格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1%	\$ 285	100	3,033	100
下跌1%	\$ (285)	(100)	(3,033)	(100)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 外幣權益投資資訊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美金	\$ 3,907	29.83	116,566	3,922	29.04	113,906	3,062	29.51	90,371	3,062	30.28	92,729

(三) 應收帳款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應收票據	\$ 154,201	149,729	166,177	177,862
應收帳款	435,796	556,970	364,766	407,293
減：備抵減損損失	(19,063)	(19,063)	(19,136)	(19,136)
備抵銷貨折讓	(7,053)	(5,835)	(6,745)	(9,207)
小計	409,680	532,072	338,885	378,950
淨額	\$ 563,881	681,801	505,062	556,812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到期期間短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評估即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減損變動表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1月1日期初餘額(即3月31日期末餘額)	\$ 19,063	19,13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備抵銷貨折讓變動表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1月1日期初餘額	\$ 5,835	9,207
加：本期提列	7,053	6,745
減：本期沖銷	(5,835)	(9,207)
3月31日期末餘額	\$ 7,053	6,745

(四) 存 貨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外購成品	\$ 129,932	149,903	136,207	140,619
製成品	152,598	155,204	135,506	108,058
在製品	5,322	3,415	5,824	7,062
原料	179,644	295,407	340,217	275,299
燃料	3,372	1,953	3,909	2,860
物料	9,570	8,763	10,544	9,834
	\$ 480,438	614,645	632,207	543,732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用總額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正常銷貨之存貨成本	\$ 777,899	717,391
存貨跌價損失	4,012	-
	<u>\$ 781,911</u>	<u>717,391</u>

合併公司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 12,127	9,523
加：本期提列	4,012	-
期末餘額	<u>\$ 16,139</u>	<u>9,523</u>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航運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維修 零配件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156,955	569,728	1,345,260	20,466	3,292,446	39,110	85,375	17,624	10,975	6,537,939
增添	-	-	-	-	3,848	-	1,111	3,796	2,942	11,697
重分類	-	3,420	636	-	-	-	-	(1,963)	(3,951)	(1,858)
處 分	-	-	(68)	-	-	-	(60)	-	-	(12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89,565	-	27	-	-	89,592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1,156,955</u>	<u>573,148</u>	<u>1,345,828</u>	<u>20,466</u>	<u>3,385,859</u>	<u>39,110</u>	<u>86,453</u>	<u>19,457</u>	<u>9,966</u>	<u>6,637,242</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156,955	539,584	1,247,694	18,841	2,992,533	38,250	89,768	21,603	111,833	6,217,061
增 添	-	-	-	-	1,967	860	-	4,999	6,331	14,157
處 分	-	-	-	-	-	-	767	-	-	767
重分類	-	30,083	76,775	-	-	-	-	(9,775)	(107,297)	(10,21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76,111)	-	277	-	-	(75,834)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u>\$ 1,156,955</u>	<u>569,667</u>	<u>1,324,469</u>	<u>18,841</u>	<u>2,918,389</u>	<u>39,110</u>	<u>90,812</u>	<u>16,827</u>	<u>10,867</u>	<u>6,145,937</u>
累計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358,147	1,115,903	12,975	524,648	38,184	72,430	-	-	2,122,287
折舊	-	5,430	11,573	776	51,400	730	1,076	-	-	70,985
減損損失迴轉	-	(341)	(3,212)	-	-	-	(102)	-	-	(3,655)
重分類	-	341	912	-	-	-	102	-	-	1,355
處 分	-	-	(68)	-	-	-	(51)	-	-	(119)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14,882	-	9	-	-	14,891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u>\$ -</u>	<u>363,577</u>	<u>1,125,108</u>	<u>13,751</u>	<u>590,930</u>	<u>38,914</u>	<u>73,464</u>	<u>-</u>	<u>-</u>	<u>2,205,74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338,551	1,072,315	12,636	355,956	32,739	76,805	-	-	1,889,002
折舊	-	5,630	16,916	603	42,310	1,716	1,206	-	-	68,381
減損損失迴轉	-	(344)	(1,212)	-	-	-	(102)	-	-	(1,658)
重分類	-	344	1,212	-	-	-	102	-	-	1,6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	-	(9,322)	-	(5)	-	-	(9,327)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u>\$ -</u>	<u>344,181</u>	<u>1,089,231</u>	<u>13,239</u>	<u>388,944</u>	<u>34,455</u>	<u>78,006</u>	<u>-</u>	<u>-</u>	<u>1,948,056</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月1日	<u>\$ 1,156,955</u>	<u>211,581</u>	<u>229,357</u>	<u>7,491</u>	<u>2,767,798</u>	<u>926</u>	<u>12,945</u>	<u>17,624</u>	<u>10,975</u>	<u>4,415,652</u>
民國102年3月31日	<u>\$ 1,156,955</u>	<u>209,571</u>	<u>220,720</u>	<u>6,715</u>	<u>2,794,929</u>	<u>196</u>	<u>12,989</u>	<u>19,457</u>	<u>9,966</u>	<u>4,431,498</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1,156,955</u>	<u>201,033</u>	<u>175,379</u>	<u>6,205</u>	<u>2,636,577</u>	<u>5,511</u>	<u>12,963</u>	<u>21,603</u>	<u>111,833</u>	<u>4,328,059</u>
民國101年3月31日	<u>\$ 1,156,955</u>	<u>225,486</u>	<u>235,238</u>	<u>5,602</u>	<u>2,529,445</u>	<u>4,655</u>	<u>12,806</u>	<u>16,827</u>	<u>10,867</u>	<u>4,197,881</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非供投資或待出售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定成本，係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1. 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累計減損餘額分別為29,039千元、32,694千元、37,464千元及39,122千元。

2. 擔保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六)長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 短期借款

102.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銀行信用借款 日幣	1.25%	102	\$ 63,440
銀行信用借款 美金	1.27%~1.39%	102	298,300
合計			<u>\$ 361,740</u>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銀行信用借款 日幣	0.89%~1.40%	102	\$ 252,300
銀行信用借款 美金	0.86%~1.90%	102	229,416
合計			<u>\$ 481,716</u>
101.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銀行信用借款 日幣	0.80%~1.28%	101	\$ 269,400
銀行信用借款 美金	1.33%~1.75%	101	185,536
合計			<u>\$ 454,936</u>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金額
銀行信用借款 日幣	0.89%~1.59%	101	\$ 292,950
銀行信用借款 美金	0.80%~2.21%	101	236,885
合計			<u>\$ 529,835</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長期借款

102.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銀行抵押借款	日幣	1.48%	109
銀行抵押借款	美金	1.28%~1.71%	109
合 計			\$ 1,696,534
流 動			\$ 140,779
非 流 動			1,555,755
合 計			\$ 1,696,534

101.12.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銀行抵押借款	日幣	1.48%~1.65%	109
銀行抵押借款	美金	1.45%~2.04%	109
合 計			\$ 1,492,580
流 動			\$ 177,789
非 流 動			1,314,791
合 計			\$ 1,492,580

101.3.3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銀行抵押借款	日幣	1.65%~1.81%	109
銀行抵押借款	美金	1.60%~2.04%	109
合 計			\$ 1,636,874
流 動			\$ 195,498
非 流 動			1,441,376
合 計			\$ 1,636,874

101.1.1			
	幣別	利率區間	到期年度
銀行抵押借款	日幣	1.64%~1.81%	109
銀行抵押借款	美金	1.38%~1.98%	109
合 計			\$ 1,763,888
流 動			\$ 203,446
非 流 動			1,560,442
合 計			\$ 1,763,888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五)。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七) 營業租賃

1. 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之辦公處所及廠房，辦公室及廠房之租期為三至五年，最長至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五日(已續約至民國一〇五年四月十五日)；土地係向經濟部利澤工業區承租，租期二十年至民國一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租金逐年按行政院中長期資金貸款利率及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幅度比率重新計算，惟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租金、第三年及第四年租金為計算價格之6成，第五年及第六年租金為計算價格之8成。惟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與經濟部提前解約，致保證金及投入成本等產生損失4,628千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因租賃辦公室及廠房而產生之存出保證金均為400千元、土地租賃擔保提供定存單作為保證金之金額分別為0千元及1,507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租金支出分別為652千元及372千元。合併公司簽訂上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最低租金給付額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一年內	\$ 1,376	1,405	2,039	1,821
一年至五年	2,800	3,144	8,805	8,879
五年以上	-	-	40,738	41,483
	<u>\$ 4,176</u>	<u>4,549</u>	<u>51,582</u>	<u>52,183</u>

2. 出租人租賃

經營船舶出租業務之子公司，其船舶設備係以計日出租方式營運，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帳面價值分別為2,794,931千元、2,767,798千元、2,529,445千元及2,636,577千元，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子公司已簽訂之船舶租賃合約，租約期滿時間範圍為民國一〇二年十月至民國一〇六年六月。

前述船舶租賃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租金收入分別為150,617千元及133,108千元，列入營業收入項下。

合併公司簽訂上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租金收入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一年內	\$ 581,027	596,218	631,096	599,960
一年至五年	628,172	734,815	1,183,409	1,338,343
五年以上	-	-	15,183	48,963
	<u>\$ 1,209,199</u>	<u>1,331,033</u>	<u>1,829,688</u>	<u>1,987,266</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八)員工福利

因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之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101.12.31	101.1.1
義務現值總計	\$ 167,320	163,6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57,718)	(158,682)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9,602</u>	<u>5,009</u>

本公司及東典光電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凡公司員工符合勞動基準法(以下簡稱「舊制」)規定退休條件退休者，應一次發給全部之退休金。退休金金額依勞動基準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計算。本公司及東典光電公司分別按每月支付薪資總額之15%及2%提撥職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為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二十三日修訂職工退休辦法。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原適用舊制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之台灣公司採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之台灣公司採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59,652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營業成本	\$ 618	529
推銷費用	64	76
管理費用	242	46
研究發展費用	<u>4</u>	<u>-</u>
	<u><u>\$ 928</u></u>	<u><u>651</u></u>

(3) 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失分別為7,822千元及0千元，並立即結轉至保留盈餘。

(4) 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之主要精算假設(以加權平均表達)如下：

	<u>101年度</u>
12月31日折現率	1.625 %
1月1日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1.875 %
未來薪資增加	3%~3.25%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5,797千元。

(5) 歷史資訊

	<u>101.12.31</u>	<u>101.1.1</u>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67,320	163,691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157,718)</u>	<u>(158,682)</u>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u><u>\$ 9,602</u></u>	<u><u>5,009</u></u>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u>\$ (14,891)</u></u>	<u><u>-</u></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u><u>\$ 3,685</u></u>	<u><u>-</u></u>

(6)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期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9,602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25%時，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3,637千元或增加3,758千元。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東典光電公司及載豐貨運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均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48千元及1,20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支付並認列優惠退職金分別為0千元及1,159千元。

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無聘用員工或退休辦法之適用。

(九) 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u>30,137</u>	<u>22,588</u>

東典光電公司新投資創立生產「100GHz薄膜濾光鏡及高密度分波長多工器」之投資計畫，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經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符合重要新興策略性產業，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九日股東會決議選擇適用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於完成投資計畫後，擇定免稅起始年度為民國九十六年度。前述免稅係「所得基本稅額條例」施行前已取得工業局核發之投資計畫核准函，並已開工且未變更投資計畫之產品或服務項目，得免計入基本稅額計算。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東典貿易公司、東典光電公司及載豐貨運公司均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 未分配盈餘	\$ 1,209	1,209	1,209	1,209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 未分配盈餘	<u>1,462,070</u>	<u>1,437,810</u>	<u>1,438,068</u>	<u>1,283,634</u>
	<u>\$ 1,463,279</u>	<u>1,439,019</u>	<u>1,439,277</u>	<u>1,284,843</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184,786</u>	<u>184,786</u>	<u>136,925</u>	<u>136,917</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上表所列表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1年度(預計)	100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4.18 %</u>	<u>17.66 %</u>

上述所列表之一〇一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依據立法院財政委員會於民國102年4月1日初審通過之所得稅法修正草案第66條之6估算，截至核閱報告日止該草案尚未經立法院三讀通過。

(十)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

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578,397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均為157,84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逾期未領股利	\$ -	-	2,110	2,110
子公司取得本公司現金股利	4,079	4,079	4,079	4,079
子公司出售本公司股票利益	2,379	2,379	2,379	2,379
子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u>1,948</u>	<u>1,643</u>	<u>813</u>	<u>508</u>
合 計	<u>\$ 8,406</u>	<u>8,101</u>	<u>9,381</u>	<u>9,076</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屆決算如有盈餘除提付應繳納之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之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及法定特別盈餘公積，其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辦法，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派之，其中董監事酬勞3%，特別獎勵金2%，員工紅利5%，並得酌予保留全部或一部後分派股利。

本公司為因應長期發展需要，考量公司資本結構及長期財務規劃。本公司之股利政策為反應營運績效，以平衡股利發放為原則。其中股票股利以不超過可分派股利50%為限。並得全部發放現金股利。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並依規定以轉換日公允價值作為認定成本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44,670千元，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為132,27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估列員工紅利分別為6,928千元及7,002千元、特別獎勵金分別為2,078千元及2,100千元及董監酬勞分別為4,157千元及4,201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季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估列員工紅利金額分別為20,456千元及22,199千元、特別獎勵金分別為6,137千元及6,660千元及董監酬勞分別為12,273千元及13,320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及一〇〇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做為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之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決議，擬配發現金股利78,920千元(每股0.5元)、股票股利78,920千元(每股0.5元)、員工紅利20,456千元、特別獎勵金6,137千元及董監酬勞12,273千元，惟此分配案尚待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50	\$ <u>236,760</u>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變動情形如下：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 (54,460)	49,86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40,47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34,848)
民國102年3月31日餘額	\$ <u>(13,982)</u>	<u>15,019</u>
民國101年1月1日	\$ -	26,899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合併公司	(31,66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併公司	-	47,458
民國101年3月31日餘額	\$ <u>(31,669)</u>	<u>74,357</u>

(十一)股份基礎給付

東典光電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有下列三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類 型	權益交割		
	員工認股權計劃(1)	員工認股權計劃(2)	員工認股權計劃(3)
給與日	100.8.4	100.8.4	100.8.4
給與數量(單位)	400	300	300
每單位可認購股數	1,000	1,000	1,000
合約期間	6年	6年	6年
既得期間	屆滿3年之服務	屆滿4年之服務	屆滿5年之服務
本期實際離職率	0	0	0
估計未來離職率	0	0	0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東典光電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員工認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類 型	員工認股權 計劃(1)	員工認股權 計劃(2)	員工認股權 計劃(3)
履約價格(千元)	10	10	10
預期存續期間(年)	3.5年	4年	4.5年
給與日股票市價(元)(註1)	13.6	13.6	13.6
預期波動率(%)	45.39 %	50.68 %	50.61 %
預期股利率(%)	(註2)	(註2)	(註2)
無風險利率(%)	1.17 %	1.19 %	1.24 %

(註1)給與日股票市價係依據東典光電公司股價評估報告結論為假設值。

(註2)依東典光電公司認股權計畫，認股價格隨發放股利而等幅調整，因此預計股利率未予列入計算。

東典光電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揭示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認股權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千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 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數量	\$ 1,000	10	1,000	10
本期給與數量	-	-	-	-
本期放棄數量	-	-	-	-
本期執行數量	-	-	-	-
本期逾期失效數量	-	-	-	-
期末流通在外數量	<u>\$ 1,000</u>	10	<u>1,000</u>	10
期末可執行數量	<u>\$ -</u>	-	<u>-</u>	-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之費用均為468千元，並同時列記資本公積均為305千元及少數股權均為163千元。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及可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日期	原行使價格 (千元)	流通在外數 (單位)	加權平均預期 剩餘存續年限	調整後行使 價格(千元)	可行使之數 量(單位)
100.8.4	10	400	4.33 年	10	-
100.8.4	10	300	4.33 年	10	-
100.8.4	10	300	4.33 年	10	-

上述認股價格遇有東典光電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或無償配股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東典光電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調整。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u>156,536</u>	<u>154,4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u>157,840</u>	<u>157,84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99</u>	<u>0.98</u>

2.稀釋每股盈餘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 156,536	154,4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	(32)	-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u>156,504</u>	<u>154,43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 157,840	157,84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之影響	1,119	1,11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 <u>158,959</u>	<u>158,950</u>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0.98</u>	<u>0.97</u>

(十三)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	\$ 846,087	824,603
租賃收益	150,617	133,108
合 計	\$ <u>996,704</u>	<u>957,711</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30	483
股利收入	-	35
租金收入	-	45
	<u>\$ 130</u>	<u>56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外幣兌換損益	\$ 57,744	48,994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3,474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3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9)	-
租賃解約損失	4,628	-
其 他	(751)	1,465
	<u>\$ 105,086</u>	<u>50,881</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利息支出		
銀行借款	\$ 7,823	9,307

(十五)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與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1,755,348千元、1,586,165千元、1,700,914千元及1,553,752千元。

合併公司無應揭露來自外部客戶收入占企業收入金額10%以上客戶資訊。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減損損失

報導日應收款之帳齡分析為：

	總 額	減 損
102年3月31日		
未逾期	\$ 548,826	-
逾期0~30天	11,915	-
逾期31~120天	20,311	10,118
逾期120天~一年	8,945	8,945
	<u>\$ 589,997</u>	<u>19,063</u>
10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627,969	-
逾期0~30天	37,262	-
逾期31~120天	40,915	18,510
逾期120天~一年	553	553
	<u>\$ 706,699</u>	<u>19,063</u>
	總 額	減 損
101年3月31日		
未逾期	\$ 514,520	2,713
逾期0~30天	6,122	6,122
逾期31~120天	10,108	10,108
逾期120天~一年	193	193
	<u>\$ 530,943</u>	<u>19,136</u>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	\$ 572,413	6,394
逾期0~30天	6,415	6,415
逾期31~120天	5,511	5,511
逾期120天~一年	816	816
	<u>\$ 585,155</u>	<u>19,136</u>

應收款項備抵減損損失之變動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應收款項之備抵減損損失科目係用於記錄減損損失，惟若合併公司確信相關款項可能無法回收者，則於認為款項無法收回時，逕將備抵呆帳或累計減損沖轉金融資產。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2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61,740	361,740	361,740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40,779	140,779	140,779	-	-	-
應付票據	21,202	21,202	21,202	-	-	-
應付帳款	392,365	392,365	392,365	-	-	-
應付費用	149,209	149,209	149,209	-	-	-
長期借款	<u>1,555,755</u>	<u>1,555,755</u>	<u>-</u>	<u>211,749</u>	<u>657,519</u>	<u>686,487</u>
	<u>\$ 2,621,050</u>	<u>2,621,050</u>	<u>1,065,295</u>	<u>211,749</u>	<u>657,519</u>	<u>686,487</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81,716	481,716	481,716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77,789	177,789	177,789	-	-	-
應付票據	21,045	21,045	21,045	-	-	-
應付帳款	552,614	552,614	552,614	-	-	-
應付費用	148,255	148,255	148,255	-	-	-
長期借款	<u>1,314,791</u>	<u>1,314,791</u>	<u>-</u>	<u>177,789</u>	<u>517,877</u>	<u>619,125</u>
	<u>\$ 2,696,210</u>	<u>2,696,210</u>	<u>1,381,419</u>	<u>177,789</u>	<u>517,877</u>	<u>619,125</u>
101年3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454,936	454,936	454,936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95,498	195,498	195,498	-	-	-
應付票據	21,757	21,757	21,757	-	-	-
應付帳款	361,077	361,077	361,077	-	-	-
應付費用	131,220	131,220	131,220	-	-	-
長期借款	<u>1,441,376</u>	<u>1,441,376</u>	<u>-</u>	<u>195,499</u>	<u>503,868</u>	<u>742,009</u>
	<u>\$ 2,605,864</u>	<u>2,605,864</u>	<u>1,164,488</u>	<u>195,499</u>	<u>503,868</u>	<u>742,009</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29,835	529,835	529,835	-	-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203,446	203,446	203,446	-	-	-
應付票據	43,994	43,994	43,994	-	-	-
應付帳款	201,829	201,829	201,829	-	-	-
應付費用	139,750	139,750	139,750	-	-	-
長期借款	<u>1,560,442</u>	<u>1,560,442</u>	<u>-</u>	<u>203,446</u>	<u>541,705</u>	<u>815,291</u>
	<u>\$ 2,679,296</u>	<u>2,679,296</u>	<u>1,118,854</u>	<u>203,446</u>	<u>541,705</u>	<u>815,291</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現金流量之到期日分析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 幣
102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6,172	29.8300	1,079,014
日 幣	141,777	0.3172	44,97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3,776	29.8300	1,604,132
日 幣	1,590,611	0.3172	504,542
10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2,531	29.0400	944,691
日 幣	161,732	0.3364	54,4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3,170	29.0400	1,544,060
日 幣	2,182,969	0.3364	734,351
101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7,638	29.5100	815,584
日 幣	77,909	0.3592	27,98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5,157	29.5100	1,627,674
人 民 幣	2,277,048	0.3592	817,915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4,368	30.2800	737,874
日 幣	59,318	0.3906	23,16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51,063	30.2800	1,546,181
日 幣	2,318,370	0.3906	905,555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短期借款、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到期長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流動負債及長期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9,847千元及16,02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4. 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請參閱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0,583千元及20,918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

5.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所有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000	-	-	10,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8,528	-	-	28,528
	<u>\$ 38,528</u>	<u>-</u>	<u>-</u>	<u>38,528</u>
101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39,012	-	-	139,012
	<u>\$ 139,012</u>	<u>-</u>	<u>-</u>	<u>139,012</u>
101年3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52	-	-	9,9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03,266	-	-	303,266
	<u>\$ 313,218</u>	<u>-</u>	<u>-</u>	<u>313,218</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78	-	-	9,5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5,808	-	-	255,808
	<u>\$ 265,386</u>	<u>-</u>	<u>-</u>	<u>265,386</u>

(十六)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季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收入未有地區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若可取得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資料，應覆核之。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經銷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主要對象為合併公司經銷商客戶。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並受合併公司權責主管監控，未來與該等客戶銷售須以預收基礎為之。

合併公司定期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之損失進行評估。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2)投 資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保 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及孫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一)2。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合併公司使用作業基礎成本制以估計其產品及服務之成本，以協助合併公司監控現金流量需求及最適之投資現金報酬。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六十天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未因此產生金融負債。

(十七)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2.3.31	101.12.31	101.3.31	101.1.1
負債總額	\$ 3,132,181	3,194,343	3,128,322	3,177,544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33,536</u>	<u>715,823</u>	<u>827,494</u>	<u>678,509</u>
淨負債	\$ 1,998,645	2,478,520	2,300,828	2,499,035
權益總額	\$ 3,909,007	3,744,852	3,741,658	3,571,725
負債資本比率	<u>51.13 %</u>	<u>66.18 %</u>	<u>61.49 %</u>	<u>69.97 %</u>

截至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u>102年第一季</u>	<u>101年第一季</u>
短期員工福利	\$ 10,736	9,404
退職後福利	51	49
股份基礎給付	215	215
	<u>\$ 11,002</u>	<u>9,668</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一)。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六日向關係人簽約購買一艘散裝貨輪，總價為美金14,500千元，前述貨輪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八日交船，並已全數支付價款。

八、抵質押之資產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2.3.31</u>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 678,737	678,737	678,737	678,737
－房屋及建築	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31,524	32,028	38,112	40,072
－航運設備	長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2,794,929	2,365,666	2,529,445	2,636,577
其他非流動資產：					
－定期存單	租賃保證金	-	1,507	1,507	1,507
		<u>\$ 3,505,190</u>	<u>3,077,938</u>	<u>3,247,801</u>	<u>3,356,89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購置機器設備

合併公司與國內外廠商簽訂增購機器設備合約，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契約總價分別為37,621千元、34,015千元、37,448千元及89,794千元，分別已支付10,687千元、11,181千元、14,358千元及63,860千元，列入未完工程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保證票據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開立本票及償債支票為貸款及買賣遠匯額度之擔保，金額分別為2,518,300千元、2,810,400千元、2,835,100千元及2,542,800千元。

(三)船舶購置

本公司與SEBC於民國一〇〇年三月二十五董事會決議由SEBC與VENUS OCEAN NAVIGATION S.A., 簽約訂購一艘全新散裝貨輪，並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簽訂合約，合約總價為幣2,650,000千元，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交船，並由本公司提供履約保證。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SEBC尚未支付之價款為日幣2,385,000千元。

本公司、SSC、SEMC及SECC於民國一〇二年二月董事會決議向MARUBENI CORPORATION購入二艘由KANDA SHIPBUILDING CO., LTD.建造之散裝貨輪，合約總價為不高於美金46,000千元，預計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至十一月及民國一〇五年上半年交船，截至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船款。

(四)鉍粉事件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經行政院衛生署通知，所進口之食品級鉍粉含有三聚氰胺之疑慮，本公司立即停止銷售並全面通知客戶停止使用外，也遵照主管機關要求，立即提供各地客戶資料，進行未出貨部份緊急封存程序。綜言之，本公司在這緊急事件之處理，均依照行政院衛生署要求辦理，另外也就事件發生時之鉍粉庫存存貨及預估退貨數量，全數提列存貨跌價損失2,011千元。惟宏亞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及乖乖股份有限公司，因部份產品為衛生署檢驗出三聚氰胺含量超過規定標準而遭銷毀處理，而將其損失歸咎於本公司，向台北地方法院提起訴訟請求本公司賠償，金額分別為28,067千元及129,000千元。宏亞公司一案，已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四日獲得高等法院宣判結果：本公司應給付宏亞公司3,011千元及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起至清償日止，按年息5%計算利息，其餘上訴駁回。對此結果，本公司及宏亞公司均提起上訴，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而乖乖公司一案，目前尚在台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本公司目前尚難以預測前述案件可能遭受之損失，惟最高應不超過該二家公司之請求金額及法定利息。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第一季			101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	-	-	-	-
薪資費用	55,192	21,324	76,516	45,356	18,963	64,319
勞健保費用	2,531	1,139	3,670	2,135	1,021	3,156
退休金費用	1,460	816	2,276	2,446	567	3,01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226	558	3,784	3,625	569	4,194
折舊費用	64,761	6,224	70,985	61,033	7,348	68,381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	-	-	-	-

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分別認列員工紅利9,448千元(含子公司442千元)及9,106千元(含子公司4千元)，列入薪資費用。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 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東典光電公司	1	其他應收款(註四)	424	與非關係人無顯著不同	0.01%
0	"	東典光電公司	1	租金收入(註四)	80	"	0.01%
0	"	東典光電公司	1	其他應收款(註四)	2,170	"	0.03%
1	SSC	東典貿易公司	3	其他應收款(註六)	2,582	"	0.04%
4	EIH	東典光電公司	5	應收佣金(註三)	3,177	"	0.05%
0	EIH	東典光電公司	5	佣金收入(註三)	382	"	0.04%
4	SESC	東典貿易公司	5	其他應收款(註六)	2,560	"	0.04%
4	SESC	SSC	5	"	4,751	"	0.07%
7	SMGC	SSC	5	"	6,877	"	0.10%
7	SMGC	東典貿易公司	5	"	3,012	"	0.04%
8	SEHC	東典貿易公司	5	"	3,239	"	0.05%
8	SEHC	SSC	5	"	3,332	"	0.05%
10	SMTC	東典貿易公司	5	"	1,587	"	0.02%
10	SMTC	SSC	5	"	6,937	"	0.10%
5	SIL	東典貿易公司	3	"	6	"	-%
11	SEAC	東典貿易公司	5	"	2,582	"	0.04%
11	SEAC	SSC	5	"	6,392	"	0.09%
6	載豐貨運公司	本公司	6	其他應收款(註五)	4,239	"	0.06%
6	"	本公司	6	運費收入(註五)	4,038	"	0.40%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1代表SSC。
- 3.2代表東典光電公司。
- 4.3代表EIH。
- 5.4代表SESC。
- 6.5代表SIL。
- 7.6代表載豐貨運公司。
- 8.7代表SMGC。
- 9.8代表SEHC。
- 10.9代表東典貿易公司。
- 11.10代表SMTC。
- 12.11代表SEAC。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4. 子公司對孫公司。
5. 孫公司對子公司。
6.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係EIH與東典光電公司簽訂銷售佣金合約，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已發生之佣金收入及應收佣金。

註四：係本公司與東典光電公司簽訂蘇澳部份廠房之租賃合約及電腦系統租賃合約，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之租金收入、其他收入一維護收入及應收維修收入。

註五：係載豐貨運公司對本公司運費收入及應收運費。

註六：係合併母子公司間及合併子孫公司間代收代付各項費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五。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有四個應報導部門，如下所述，該等部門為合併公司的策略經營單位。每個策略經營單位提供不同的產品與服務，且因其所需之技術及行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至少每季覆核每個策略經營單位的內部管理報告。合併公司每個應報導部門之營運彙述如下：

- (一) 化工類產品部門：係輕、重碱之進口、硫酸鉀、鹽酸及液體氯化鈣之製造與銷售及小蘇打、鹽、氯化鈣之進口等相關產品，銷售予國內外客戶。
- (二) 光電部門：係光通訊產品之製造與銷售，供國內外客戶光通訊產品之應用。
- (三) 船舶運輸部門：係以計日出租方式營運，並均已簽訂長期租賃合約。
- (四) 汽車貨運部門：係承攬本公司之純碱等產品之運送。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2年第一季							
	化工類 產 品	光電	船舶 運輸	汽車 貨運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09,012	37,075	150,617	-	-	-	996,704
部門間收入	-	-	-	4,038	382	(4,420)	-
收入總計	<u>\$ 809,012</u>	<u>37,075</u>	<u>150,617</u>	<u>4,038</u>	<u>382</u>	<u>(4,420)</u>	<u>996,70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49,262</u>	<u>3,831</u>	<u>36,972</u>	<u>610</u>	<u>97,482</u>	<u>80</u>	<u>188,237</u>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一)	<u>\$ -</u>	<u>-</u>	<u>-</u>	<u>-</u>	<u>-</u>	<u>-</u>	<u>-</u>

101年第一季							
	化工類 產 品	光電	船舶 運輸	汽車 貨運	其他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786,282	38,321	133,108	-	-	-	957,711
部門間收入	-	-	-	4,047	374	(4,421)	-
收入總計	<u>\$ 786,282</u>	<u>38,321</u>	<u>133,108</u>	<u>4,047</u>	<u>374</u>	<u>(4,421)</u>	<u>957,711</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2,917</u>	<u>(1,019)</u>	<u>51,598</u>	<u>543</u>	<u>42,147</u>	<u>95</u>	<u>176,281</u>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一)	<u>\$ -</u>	<u>-</u>	<u>-</u>	<u>-</u>	<u>-</u>	<u>-</u>	<u>-</u>

(註一)因未提供部門總資產資訊營運決策者，故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分別為4,420千元及4,421千元。
-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第一季應報導部門損益合計數應調整前項部門間收入分別為(4,420)千元及(4,421)千元減有關成本及費用4,500千元及4,516千元後之餘額。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包含於首份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涵蓋期間內，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附註五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之比較合併財務季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權益調節

	101.12.31			101.3.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15,823	-	715,823	827,494	-	827,494	678,509	-	678,5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9,952	-	9,952	9,578	-	9,5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9,012	-	139,012	303,266	-	303,266	255,808	-	255,808
應收票據	149,729	-	149,729	166,177	-	166,177	177,862	-	177,862
應收帳款淨額	531,597	475	532,072	338,885	-	338,885	378,950	-	378,950
存 貨	614,645	-	614,645	632,207	-	632,207	543,732	-	543,732
其他流動資產	60,011	(1,645)	58,366	80,560	(1,306)	79,254	62,278	(1,633)	60,64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4,196	-	44,196	45,418	-	45,418	43,202	-	43,202
流動資產合計	2,255,013	(1,170)	2,253,843	2,403,959	(1,306)	2,402,653	2,149,919	(1,633)	2,148,28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902	-	150,902	146,167	-	146,167	148,525	-	148,5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17,520	(101,868)	4,415,652	4,296,062	(98,181)	4,197,881	4,426,781	(98,722)	4,328,059
遞延退休金成本	506	(506)	-	761	(761)	-	761	(761)	-
遞延所得稅資產	-	5,080	5,080	-	5,514	5,514	-	6,153	6,15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564	80,821	108,385	28,921	79,122	108,043	28,054	80,349	108,403
存出保證金	5,333	-	5,333	9,722	-	9,722	9,843	-	9,843
非流動資產合計	4,701,825	(16,473)	4,685,352	4,481,633	(14,306)	4,467,327	4,613,964	(12,981)	4,600,983
資產總計	<u>\$ 6,956,838</u>	<u>(17,643)</u>	<u>6,939,195</u>	<u>6,885,592</u>	<u>(15,612)</u>	<u>6,869,980</u>	<u>6,763,883</u>	<u>(14,614)</u>	<u>6,749,269</u>
負 債									
短期借款	\$ 481,716	-	481,716	454,936	-	454,936	529,835	-	529,835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77,789	-	177,789	195,498	-	195,498	203,446	-	203,446
應付票據	21,045	-	21,045	21,757	-	21,757	43,994	-	43,994
應付帳款	552,614	-	552,614	361,077	-	361,077	201,829	-	201,829
應付費用	148,255	-	148,255	131,220	-	131,220	139,750	-	139,7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22,624	-	22,624	80,786	-	80,786	66,898	-	66,898
其他流動負債	61,267	(1)	61,266	45,294	(463)	44,831	41,917	(463)	41,454
流動負債合計	1,465,310	(1)	1,465,309	1,290,568	(463)	1,290,105	1,227,669	(463)	1,227,206
長期借款	1,314,791	-	1,314,791	1,441,376	-	1,441,376	1,560,442	-	1,560,442
各項準備	166,990	(166,990)	-	166,990	(166,990)	-	166,990	(166,990)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34,215	170,426	404,641	220,990	171,661	392,651	212,914	171,973	384,887
應計退休金負債	577	9,025	9,602	832	3,358	4,190	832	4,177	5,009
非流動負債合計	1,716,573	12,461	1,729,034	1,830,188	8,029	1,838,217	1,941,178	9,160	1,950,338
負債總計	<u>3,181,883</u>	<u>12,460</u>	<u>3,194,343</u>	<u>3,120,756</u>	<u>7,566</u>	<u>3,128,322</u>	<u>3,168,847</u>	<u>8,697</u>	<u>3,177,544</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3.31			101.1.1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普通股股本	\$ 1,578,397	-	1,578,397	1,578,397	-	1,578,397	1,578,397	-	1,578,397
資本公積	11,771	(3,670)	8,101	20,585	(11,204)	9,381	20,280	(11,204)	9,076
法定盈餘公積	598,245	-	598,245	548,913	-	548,913	548,913	-	548,913
未分配盈餘	1,308,652	130,367	1,439,019	1,294,490	144,787	1,439,277	1,140,173	144,670	1,284,843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7,392)	72,932	(54,460)	(104,694)	73,025	(31,669)	(73,025)	73,02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9,867	-	49,867	74,357	-	74,357	26,899	-	26,899
未實現重估增值	228,649	(228,649)	-	228,649	(228,649)	-	228,649	(228,649)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648,189</u>	<u>(29,020)</u>	<u>3,619,169</u>	<u>3,640,697</u>	<u>(22,041)</u>	<u>3,618,656</u>	<u>3,470,286</u>	<u>(22,158)</u>	<u>3,448,128</u>
非控制權益	<u>126,766</u>	<u>(1,083)</u>	<u>125,683</u>	<u>124,139</u>	<u>(1,137)</u>	<u>123,002</u>	<u>124,750</u>	<u>(1,153)</u>	<u>123,597</u>
權益總計	<u>3,774,955</u>	<u>(30,103)</u>	<u>3,744,852</u>	<u>3,764,836</u>	<u>(23,178)</u>	<u>3,741,658</u>	<u>3,595,036</u>	<u>(23,311)</u>	<u>3,571,72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956,838</u>	<u>(17,643)</u>	<u>6,939,195</u>	<u>6,885,592</u>	<u>(15,612)</u>	<u>6,869,980</u>	<u>6,763,883</u>	<u>(14,614)</u>	<u>6,749,269</u>

(二)綜合損益調節

	101年度			101年第一季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3,985,463	484	3,985,947	957,711	-	957,711
營業成本	<u>3,115,209</u>	<u>(443)</u>	<u>3,114,766</u>	<u>717,498</u>	<u>(107)</u>	<u>717,391</u>
營業毛利	<u>870,254</u>	<u>927</u>	<u>871,181</u>	<u>240,213</u>	<u>107</u>	<u>240,320</u>
推銷費用	287,510	(86)	287,424	62,218	(20)	62,198
管理費用	165,195	(25)	165,170	41,928	(6)	41,922
研發費用	<u>9,431</u>	<u>-</u>	<u>9,431</u>	<u>2,056</u>	<u>-</u>	<u>2,056</u>
營業費用合計	<u>462,136</u>	<u>(111)</u>	<u>462,025</u>	<u>106,202</u>	<u>(26)</u>	<u>106,176</u>
營業利益	<u>408,118</u>	<u>1,038</u>	<u>409,156</u>	<u>134,011</u>	<u>133</u>	<u>134,14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544	-	5,544	563	-	563
其他利益及損失	158,889	(7,450)	151,439	50,881	-	50,881
財務成本	<u>(36,666)</u>	<u>-</u>	<u>(36,666)</u>	<u>(9,307)</u>	<u>-</u>	<u>(9,30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27,767</u>	<u>(7,450)</u>	<u>120,317</u>	<u>42,137</u>	<u>-</u>	<u>42,137</u>
稅前淨利	535,885	(6,412)	529,473	176,148	133	176,281
所得稅費用	<u>79,279</u>	<u>-</u>	<u>79,279</u>	<u>22,588</u>	<u>-</u>	<u>22,588</u>
本期淨利	<u>456,606</u>	<u>(6,412)</u>	<u>450,194</u>	<u>153,560</u>	<u>133</u>	<u>153,693</u>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4,460)	(54,460)	-	(31,669)	(31,6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	22,968	22,968	-	47,458	47,458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失	<u>-</u>	<u>(7,822)</u>	<u>(7,822)</u>	<u>-</u>	<u>-</u>	<u>-</u>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u>	<u>(39,314)</u>	<u>(39,314)</u>	<u>-</u>	<u>15,789</u>	<u>15,789</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456,606</u>	<u>(45,726)</u>	<u>410,880</u>	<u>153,560</u>	<u>15,922</u>	<u>169,482</u>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54,571	(6,482)	448,089	154,317	117	154,434
非控制權益	<u>2,035</u>	<u>70</u>	<u>2,105</u>	<u>(757)</u>	<u>16</u>	<u>(741)</u>
	<u>\$ 456,606</u>	<u>(6,412)</u>	<u>450,194</u>	<u>153,560</u>	<u>133</u>	<u>153,693</u>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101年第一季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454,571	(45,796)	408,775	154,317	15,906	170,223
非控制權益	2,035	70	2,105	(757)	16	(741)
	<u>\$ 456,606</u>	<u>(45,726)</u>	<u>410,880</u>	<u>153,560</u>	<u>15,922</u>	<u>169,482</u>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u>\$ 2.88</u>	<u>(0.04)</u>	<u>2.84</u>	<u>0.98</u>	<u>-</u>	<u>0.98</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2.86</u>	<u>(0.04)</u>	<u>2.82</u>	<u>0.97</u>	<u>-</u>	<u>0.97</u>

(三)調節說明

- 合併公司於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其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及其他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項下之金額分別為1,873千元及24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原分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及其他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項下之金額分別為1,454千元及148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分類流動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為1,645千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分類流動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其他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項下之金額為463千元、463千元及1千元；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分類其他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之金額分別為4,280千元、4,060千元及3,435千元。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原列各項準備－土地增值稅準備，依IFRSs規定應分類為其他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項下，金額均為166,990千元。
- 合併公司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之決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規定之認定成本豁免，依「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資產重估價值做為該等資產之推定成本。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原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增加金額均為228,649千元。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 3.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重大檢修或翻修成本若可增加未來經濟效益者，帳列於遞延費用，轉換至IFRSs後，船舶塢修支出應視為資產重置，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船舶設備項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其他資產－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船舶設備項下金額分別為8,174千元、8,356千元及4,222千元。
- 4.合併公司提供與員工之退職後確定福利計劃，係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其因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依我國會計準則原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攤銷並認列於損益，合併公司採用IFRS第一號公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 1)選擇豁免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無形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761千元、其他資產－預付退休金減少18,373千元及其他負債－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4,177千元，非控制權益項下因此精算損失調整減少金額為1,153千元，並將該等精算損失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金額為22,158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無形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761千元、其他資產－預付退休金減少19,059千元及其他負債－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3,358千元，非控制權益項下因此精算損失調整減少1,137千元，並將該等精算損失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金額為22,174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分類無形資產－遞延退休金成本減少506千元、其他資產－預付退休金減少21,047千元及其他負債－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9,025千元，非控制權益項下因此調整減少1,083千元，並將該等精算損失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金額為22,227千元。另，民國一〇一年度退休金費用因前述差異調整減列營業成本443千元及營業費用111千元，並認列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7,822千元。民國一〇一年第一季退休金費用因前述差異調整減列營業成本107千元及營業費用26千元。
- 5.合併公司因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為表達貨幣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採用IFRS 1規定之選擇豁免，推定累積換算調整數為零，依我國會計準則帳列其他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金額均為73,025千元。
- 6.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因持股比例變動而產生之資本公積，因不符合IFRSs之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轉列保留盈餘金額均為11,204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公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列保留盈餘之金額分別為3,670千元及84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處分部份持股調減處分投資利益金額為7,450千元。

東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7.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就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因適用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之淨增加數144,670千元，扣除屬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已使用原產生前述轉入保留盈餘之相關資產之金額為12,394千元後，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金額為132,276千元，嗣後待使用、處分、報廢或重分類時予以迴轉至可分派盈餘。
8. 合併公司依IFRSs之規定，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收益，民國一〇一年度銷貨收入因前述調整增加金額484千元，並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因前述調整增加金額為475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9千元。
9. 我國會計準則就購置固定資產之預付設備款係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惟轉換IFRSs後依其性質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依此，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三月三十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依我國會計準則原帳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之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其他資產項下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106,896千元、106,537千元及106,090千元。

10. 上述變動減少(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u>101.12.31</u>	<u>101.3.31</u>	<u>101.1.1</u>
未實現重估增值	\$ 228,649	228,649	228,6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72,941)	(73,025)	(73,025)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資本公積	3,670	11,204	11,204
員工福利	(29,495)	(22,041)	(22,158)
營業租賃收益	<u>484</u>	<u>-</u>	<u>-</u>
	<u>\$ 130,367</u>	<u>144,787</u>	<u>144,670</u>

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本期最高背	期末背書	實際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背書保證最高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註一)	保證限額(註二)	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	動支金額	背書保證金額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限額(註二)
0	本公司	東典光電公司	2	3,781,640	110,000	50,000	-	-	1.32%	11,344,920
0	本公司	SSC	2	3,781,640	775,580	775,580	361,740	-	20.51%	11,344,920
0	本公司	SESC	3	3,781,640	238,640	238,640	238,640	-	6.31%	11,344,920
0	本公司	SMTC	3	3,781,640	1,047,851	1,040,170	440,559	-	27.51%	11,344,920
0	本公司	SMGC	3	3,781,640	501,144	501,144	401,154	-	13.25%	11,344,920
0	本公司	SEHC	3	3,781,640	513,822	513,822	380,524	-	13.59%	11,344,920
0	本公司	SEBC	3	3,781,640	775,364	756,522	-	-	20.01%	11,344,920
0	本公司	SEAC	3	3,781,640	470,853	235,657	235,657	-	6.23%	11,344,920

註一：背書保證及對象與本公司之關係如下：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50%之子公司。
-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註二：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300%為限，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100%為限。

附表二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本公司	基金：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投資級 債券基金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00,000	10,000	-	10,000	
	評價利益				-		-	
	合計				<u>10,000</u>		<u>10,000</u>	
本公司	股票： 永豐金控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988,000	13,509	0.03	28,528	
	未實現利益				15,019		-	
	合計				<u>28,528</u>		<u>28,528</u>	
本公司	SSC(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1,496,310	100.00	1,496,310	子公司
"	東典貿易公司(註二)	"	"	1,700,000	22,361	100.00	22,361	子公司
"	SIL(註二)	"	"	880	24,515	50.00	24,515	子公司
"	東典光電公司(註二)	"	"	17,571,352	<u>221,509</u>	65.08	<u>221,509</u>	子公司
	小 計				<u>1,764,695</u>		<u>1,764,695</u>	
"	普實創業投資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13,920	17,030	1.00	18,202	
"	普訊創業投資公司	—	"	1,236,000	11,910	0.63	14,685	
"	中經合國際創業投資公司	—	"	637,500	-	7.50	2,038	
"	COM2B	—	"	1,000,000	-	2.22	3,019	
"	OPTORUN	—	"	50	3,046	0.30	4,787	
"	中經合全球創業投資公司	—	"	1,555,556	5,010	11.11	17,080	
"	其 他	—	"	78,000	-	0.44	-	
	小 計				<u>36,996</u>		<u>59,811</u>	
東典貿 易公司	載豐貨運公司(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000	<u>19,371</u>	75.00	<u>19,371</u>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註一)	
SSC	SESC(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37,892	100.00	37,892	註三 註三 註三 註三
	SIL(註二)	"	"	880	89,394	50.00	89,394	
	SMGC(註二)	"	"	10	221,101	100.00	221,101	
	SEHC(註二)	"	"	10	284,250	100.00	284,250	
	SMTC(註二)	"	"	10	475,823	100.00	475,823	
	SEBC(註二)	"	預付股款	-	97,556	100.00	97,556	
	SEAC(註二)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	199,396	100.00	199,396	
	SEMC(註二)	"	"	-	-	100.00	-	
	SECC(註二)	"	"	-	-	100.00	-	
					<u>1,405,412</u>		<u>1,405,412</u>	
SIL	河北歐克精細化工(股)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675,000	116,566	25.57	178,230	
	股票－北京高科技基金		"	10,179	-	1.67	845	
	股票－Cardiva Medical		"	132,500	-	0.25	-	
					<u>116,566</u>		<u>179,075</u>	
東典光 電公司	EIH(註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預付股款	20,000	2,805	100.00	2,805	
	Sirrus Technology, Inc.－特別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00,000	-	4.00	-	
					<u>2,805</u>		<u>2,805</u>	

註一：市價欄中，有公開市價者，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營業日之收盤價計算。無公開市價者，股票係以每股淨值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註三：子公司SSC所持有100%股權之孫公司SEBC、SEMC及SECC已設定登記完成，惟資金尚未全數投入，待資金全數到位一併辦理股權登記事宜。

附表三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千單位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 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評價 (損)益	期 末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
本公司	永豐金控公 司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集 中 交 易 市 場	—	10,000	124,501	-	-	8,012	104,588	54,444	50,144	(41,529)	1,988	28,528

附表四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102.3.31	101.3.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SS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965	965	10	100.00	1,496,310	82,574	82,574	子公司 註四
本公司	東典貿易公司	台北市	一般貿易及投資業務	23,023	23,023	1,700,000	100.00	22,361	7	7	子公司 註四
本公司	SIL	BVI	控股公司	21,145	8,653	880	50.00	24,515	(14)	(7)	子公司 註四
本公司	東典光電公司	宜蘭縣	光學儀器製造業、產品設計業及有線通信機線器材製造業	<u>161,171</u>	<u>161,171</u>	17,571,352	65.08	<u>221,509</u>	4,100	<u>2,668</u>	子公司 註四
				<u>206,304</u>	<u>193,812</u>			<u>1,764,695</u>		<u>85,242</u>	

單位：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102.3.31	101.3.31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SSC	SES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20	USD 20	10	100.00	37,892	17,463	17,463	孫公司 註四
	SIL	BVI	控股公司	USD 2,792	USD 2,362	880	50.00	89,394	(14)	(7)	孫公司 註四
	SMG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6,981	USD 6,981	10	100.00	221,101	6,567	6,567	孫公司 註四
	SEH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9,546	USD 9,546	10	100.00	284,250	(505)	(505)	孫公司 註四
	SMT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12,990	USD 12,990	10	100.00	475,823	43,783	43,783	孫公司 註四
	SEB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3,283	USD 3,280	-	100.00	97,556	(59)	(59)	孫公司 註二及註四
	SEA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6,601	USD -	10	100.00	199,396	1,977	1,977	孫公司 註四
	SEM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	USD -	-	100.00	-	-	-	孫公司 註二
	SECC	巴拿馬	船舶之經營及出租業務	USD -	USD -	-	100.00	-	-	-	孫公司 註二
				USD <u>42,213</u>	USD <u>35,179</u>			<u>1,405,412</u>		<u>69,219</u>	
東典光電公司	EIH	SAMOA	光學電子產品仲介業務	USD <u>50</u>	USD <u>50</u>	20,000	100.00	<u>2,805</u>	112	<u>112</u>	孫公司 註三及註四
東典貿易公司	載豐貨運公司	宜蘭縣	普通汽車貨運業務	<u>18,000</u>	<u>18,000</u>	9,000	75.00	<u>19,371</u>	528	<u>396</u>	孫公司 註四

註一：除東典貿易公司、SIL、東典光電公司、EIH、載豐貨運公司係依據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外，其餘已依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

註二：子公司SSC所持有100%股權之孫公司SEBC、SEMC及SECC已設定登記完成，惟資金尚未全數投入，待資金全數到位一併辦理股權登記事宜。SEBC原始投資金額102.3.31及101.3.31分別含3,280千美元及3,279千美元為預付股款。

註三：原始投資金額102.3.31及101.3.31均含30千美元為預付股款。

註四：於編製合併報表時均已沖銷。

附表五 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 出	收 回					
河北歐克精細 化工(股)公司	雲母鈦珠光顏料及相 關化工產品的生產	294,853 (6,130萬人民幣)	(註一)	113,473 (美金3,804千元)	-	447 (美金15千元)	113,026 (美金3,789千元)	25.57%	- (註三)	116,566	-
滄州和力化工 有限公司	高級電子鈦白粉及相 關化工產品的生產	74,074 (1,540萬人民幣)	(註二)	-	-	-	-	(註二)	-	(11,407)	-

註一：由本公司轉投資事業SIL收回轉投資金額USD15千元。

註二：係河北歐克精細化工(股)公司自有資金100%所投資之公司。

註三：河北歐克精細化工(股)公司係SIL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四：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新台幣＝1：4.81；美元：新台幣＝1：29.83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13,026 (美金 3,789 千元)	115,711 (美金 3,879 千元)	2,268,984

註：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人民幣：新台幣＝1：4.81；美元：新台幣＝1：29.83

3.民國一〇二年第一季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重大交易事項：無。